

供货合同

甲方：宝丰县科学技术局

己方：平顶山市紫坤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的基础上，经协商一致，有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办公设备，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，特签订本协议。

一、合同金额：（大写）陆仟陆佰玖拾元 ¥ 6690 （元）

供货方开户银行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宝丰县为民路支行

供货方账号：9410 0101 0063 3200 22

供货方地址：宝丰县亿联万洋 15 号楼

供货方电话：15136935699

供货方代表：张磊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410421MA9G9G9G9H（营业执照复印件）

三、双方责任：

1、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及时支付乙方货款。

2、乙方应严格按照需方设备质量要求，按时足量交付。

四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方一份，乙方一份。

五、办公设施内容、数量及金额见下表：

商品名称	规 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屏风办公桌	1400*1200*1100	张	4	1380	5520
办公椅	钢架与网面结合	把	3	390	1170
合计（大写）：陆仟陆佰玖拾元					6690

甲方：

代理人：

乙方：平顶山市紫坤商贸有限公司

代理人：张磊

日期：2026年 2 月 13 日